

#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北高新北3市除外）

##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3學年度適用

### (一) 收入查核

#### 01. 查核事項：

抽查建教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低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 補充說明：

有關學校實習餐廳收入事宜，學生實習餐廳因主廚退休，改採委外團膳辦理模式以作為替代處理學生中午用餐事宜。

#### 02.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 補充說明：

#### 03.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 補充說明：

#### 04.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 補充說明：

## (二) 支出查核

### 05. 查核事項：

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1,0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爰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 補充說明：

(1)經檢視該校董事長、監察人及董事每月支領數並未高於員工薪餉標準及該校最高標準統一薪俸、研究補助費及主管加給之合計。

(2)103學年度總收入 135,915,442

	1%
限額	<u>1,359,154</u>
董監事酬勞	1,253,900 未超限

(3)經檢視董事長監察人薪津明細表及董事車馬費明細，未發現有再支領出席費、三節及年終獎金等情事。

### 06. 查核事項：

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 補充說明：

103年度總收入

135,915,442 \* 0.7% = 951,408

無給職董事出席費車馬費 \$120,000  
未超限

### 0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以不得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新臺幣150萬元為原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p>補充說明：</p> <p>.103 年度總收入  <math>135,915,442 * 0.3\% = 407,746</math>          業務費 \$71,430          未超限。</p>
<p>08. 查核事項：</p> <p>抽查學校法人董事會及監察人為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依政治獻金法規定，不得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09. 查核事項：</p> <p>抽查學校法人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應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並不得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p> <p>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10. 查核事項：</p> <p>董事會聘雇之職員是否均列入學校員額編制，未由董事擔任，且相關之聘雇人事費用，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抽查薪資印領清冊、董事名冊、學校員額編制表)</p> <p>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          經查核董事會人員吳淑美及吳孟儒均列入校員編制，未由董事擔任；除吳孟儒身兼校務中心組長(已於103年9月離職)，故另領有該公務薪資外，其餘董事會人事費用均列於董事會人事費項下。</p>
<p>11. 查核事項：</p> <p>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2. 查核事項：

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或於其所設學校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4. 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 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學校董事長、董事、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查明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經查學校有購買提貨券，以做為教職員三節之代金，其用途應與其業務有關。

17.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本學年度未發現有營繕工程之支出。

(三) 資產查核

1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校內不動產出租予校外廠商經營書店、餐廳、影印店及其他商店，僅對學校學生、教職員工營業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本學年度未有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之情事。

1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事先報經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准（85 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非屬民國 85 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

2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85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非屬民國 85 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

2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經費一本年度營運資金(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2.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3 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及流用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

補充說明：

23.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4 條規定，(1) 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同意後辦理？(2) 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3 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 年 2 月 4 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未設置投資基金。

24.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騰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無購買上開範圍以外之項目或未運用於非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未設置投資基金。

25. 查核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騰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未設置投資基金。

26. 查核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

未設置投資基金。

2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予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無購買外幣以賺取價差之情事。

3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學校現有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 提款程序是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3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



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 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33. 查核事項：

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學校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定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 (四) 負債查核

34.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計算舉債指數。（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均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填“0”）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 -303 }

35.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本學年度新增借款 3700 萬係為薪資融資借款，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為支應短期資金需求，舉借三個月以內短期借款，其應於借款後一個月內，專案報教育部備查。

<p>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民國 104 年 9 月 14 日報部備查(已超過舉借借款後一個月)          取得文號：臺教授國字第 1040093090</p>
<p>36. 查核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p> <p>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          向董事之借款並無支付利息。</p>
<p>37. 查核事項：</p> <p>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4 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 3 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p> <p>查核結果：<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准日期、文號：</p>
<p><b>(五)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查核</b></p>
<p>38. 查核事項：</p> <p>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助計畫規定使用？</p> <p>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39. 查核事項：</p> <p>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有關規定？</p> <p>查核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4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獎勵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經費實施要點」，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V】是【】否【】不適用

補充說明：

4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0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V】是【】否【】不適用

補充說明：

(六)其他事項查核

4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

查核結果：【V】是【】否【】不適用

補充說明：

經查該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之事宜。

4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請列出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V】是【】否【】不適用

補充說明：

原已報請核准之附設美日語短期補習班(核准名稱、日期及文號：係經台南市政府於94年2月24日以南市府教終字第09400135150號函核准)。已於102年10月25日南市教社字第1020957923號辦理註銷登記在案。  
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44.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決算財務報表是否於學年度終了後4個月內，將(1)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2)平衡表(3)收支餘絀表(4)現金流量表(5)現金收支概況表(6)收入明細表(7)支出明細表(8)編製財務報表依據之附註，於學校網站公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若勾選「是」，請列出查核日期及所公告資料之網址，若勾選「否」，則請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

公告網址：[http://www.kssh.tn.edu.tw/files/14-1000-6382\\_r88-1.php](http://www.kssh.tn.edu.tw/files/14-1000-6382_r88-1.php)

查詢日期：104年12月25日

45. 查核事項：

上學年度會計師查核時所提建議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改善？  
(列出尚未改善之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上學年學校非土地之固定資產帳面金額為863,310,798元，惟其僅投保保險66,218,176元(另針對美學館本學年新增84,853,741元)，本學年學校非土地之固定資產帳面金額為863,780,798元，惟其僅投保保險65,238,176元(另針對美學館本學年新增84,853,741元)，應有偏低，對資產之安全性實屬不利，經建議仍須改善。

46. 查核事項：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一、生活創意美學館工程之造價

本學年度無任何增建及修繕事項。

## 二、二個未入帳之銀行帳戶

董事會已予102年10月31日結清銷戶，予以改善。

## 三、學校餐廳收入、支出憑證資料

本學年度餐廳運作狀況為：

103年9月開始改採僅供點心，學生午餐採外購便當；104年1月起停止點心供應，全採外包團膳供應。

其點心作業已確實全額入帳，學校依規專帳專戶處理相關會計事務。

## 四、職員編制、薪資

1. 學校組織規程經104年9月17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40105210號函核備在案。

2. 103學年度員額編制經103年12月22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30149961號函核備在案。

3. 吳孟儒組長因個人生涯規劃已於103年9月2日辦理離職。

4. 侯仰玲組長以提升個人專業素養及吳欽喬先生以個人因素已於103年9月1日申請留職停薪迄今。

5. 吳淑美董事會秘書相關津貼敘薪依照「崑山中學教職員敘薪標準」支給。

## 五、向租車公司承租轎車專供董事長使用

有關承租轎車使用，學校於103年1月20日解約已未再租賃校務用車專供董事長使用。

## 六、董事長、董事不當支領

相關董事會成員海外旅遊補助款，已於104年2月26日全數繳回。

## 七、與關係人公司往來交易情形

本學年度已無其他關係人之交易發生。

## 八、往來廠商有以鉅額現金方式，對學校捐款之情形

本學年度之鉅額受贈係採取支票或匯款方式辦理。

## 九、部分採購案，未有書面驗收紀錄

本學年度係依照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上作業流程圖上之規範處理採購相關流程。

## 十、代辦服裝費開立未禁止背書轉讓之支票預支予校服承攬廠商

總務處及出納組回覆如下：

有關學校部份廠商，因廠商已交貨完畢，因學校財務窘困，廠商急需支付其貨款，而有資金需求，依據學校內部控制規範出納管理作業要點2.9.7如有特殊情形，陳請校長核准後另案處理。

## 十一、董事長吳柏喬介入校務

吳柏喬先生已於 104 年 3 月卸任董事長改擔任董事一職，本學年度未參加學校相關校務行政相關會議。

#### 十二、會計帳務處理

會計事務處理依照「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之作業規定，但有關學校會計事務工作因考量財務現況雖有延遲，仍皆以原始憑證做為記帳憑證無誤。

#### 十三、課業輔導

有關課業輔導，該校已於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提出修訂，確實依相關規定辦理。

#### 十四、資料遺失

- 1、本校於民國 50 年創立，當時無嚴格建築法規規定，直到民國 65 年才有建築法規規範，有關 鈞署所列建物皆屬於民國 65 年前建築所有，故部份建築無取得使用執照。經歷次校務評鑑後，學校規劃舊有建築物一字頭教室（現已更名為思源樓）、智誠樓、科學館、清勉樓、研發中心及五字頭教室等建築，學校提出四年八期改善計畫，已於 102 年暑假作好搬遷工作，思源樓之違建部份已停止使用，學校將逐步拆除部份舊有建築，重新規劃完成後，以利取得各建物之所有權狀，以利整體校園環境之合法性。
- 2、本校原與崑山科技大學（原為崑山工專）同一董事會，至民國 72 年兩校分開後，因當時人力不足僅部分盤點設備，故未能確實掌握創校至 72 年間之財產清冊。民國 72 年後，凡本校經費所購置設備增加、移轉或報廢皆有財產管理之相關資料。本校至 96 年購置慧二財產管理系統時，即發現與實際會計室帳上所列財產總額不符，當時即請總務單位重新盤點確認，以因應未來固定資產攤提折舊事宜。本校又因應莫拉克災損所進行的賠償訴訟，已進入財產損失確認階段，故於 101 年 3 月起加派人力進行盤點，惟其承辦人員工作繁雜，又不清楚創校至今財產始末，也較難理解會計分類（因教育部修訂會計準則時有修訂會計科目），會計室及總務處兩造行政單位業務繁忙無法完全配合，故財產資料建檔系統整合實屬不易，經校長與董事會研議後將加速盤點工作以落實財產管理之相關工作。
- 3、該校總務處之盤點作業仍在進行中，待盤點完畢後進行報廢作業。

####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V】是【】否【】不適用（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本學年度未發現重大關係人交易情事。

4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3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且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之規定？

查核結果：【V】是【】否【】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查核結果。）

補充說明：

49.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於最近 3 年內並不曾在受查校之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董事，或有償提供學校諮詢及顧問業務？另本會計師於查核學年度之前 3 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V】是【】否

填表說明：

1. 本表擬選【是】為正常，勾選【否】為異常，勾選【不適用】為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
2. 若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異常內容。
3. 本表私立學校附屬機構應比照辦理。
4. 本表核附表應與會計師查核報告併同裝訂。

裕宏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光世

